

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清湖经济联社环卫保洁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受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道清湖经济联社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清湖经济联社环卫保洁服务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穗科 ZFCG2024103
- 2、项目名称：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清湖经济联社环卫保洁服务项目
- 3、预算金额：1200.00 万元（人民币）
- 4、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 要求	最高限价
其他城镇公共卫生服务	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清湖经济联社环卫保洁服务项目	1.00(项)	详见需求书	1200.00 万元

5、合同履行期限：2024年11月01日起至2025年10月31日止，一年合同期满后，如经清湖经济联社考核通过并同意续签的情况下，可再续签一年至2026年10月31日止（具体合同日期以双方签署合同为准）。

6、本预算包含了前期勘察单位咨询费 3.60 万元，由中标单位中标后向勘察单位支付该费用，甲方不再另外支付。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响应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



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声明函。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声明函。
-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声明函。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9 月 24 日至 2024 年 9 月 29 日，每天上午 9: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 89 号燕侨大厦 1308 房

方式：现场获取。说明：获取招标文件时，供应商必须携带以下资料（加盖单位公章）：

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复印件；（若分公司投标：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原件。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购买招标文件经办人, 需提供: a)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 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b) 如是投标人授权代表, 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售价: ¥300 元, 售后不退 (由招标代理开具收据)。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10 月 14 日 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4 年 10 月 14 日 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 89 号燕侨大厦 1308 房 (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道清湖经济联合社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清湖工业路 1 号

联系方式: 020-8607606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 89 号燕侨大厦 1308 房

联系方式: 曾工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曾工

电话: 020-37260609



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道清湖经济联合社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3 日